

新时代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制度保障

——中央宣传部负责人就《中国共产党思想政治工作条例》答记者问

新华社记者

近日，中共中央印发了《中国共产党思想政治工作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中央宣传部负责人就《条例》有关情况，回答了记者的提问。

问：请介绍一下制定《条例》的背景和意义。

答：思想政治工作是党的优良传统、鲜明特色和突出政治优势。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思想政治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发表一系列重要讲话，作出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创造性提出一系列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深刻回答了思想政治工作方向性、根本性、全局性问题，推动思想政治工作展现出新气象新作为，思想政治工作在党和国家工作全局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更加彰显，为制定出台《条例》奠定了坚实的思想理论和实践基础。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对思想政治工作作出战略部署，强调要完善思想政治工作体系。《中央党内法规制定工作规划纲要（2023—2027年）》明确将制定《条例》列为重点项目。

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中央宣传部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认真研究论证，广泛征求意见，反复修改完善，起草形成《条例》稿。2025年8月，习近平总书记先后主持召开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中央政治局会议，审议通过《条例》稿。9月16日，党中央印发《条例》。

《条例》是我们党历史上第一部关于思想政治工作的统领性、综合性基础主干法规，是做好新时代思想政治工作的基本遵循。《条例》的制定出台，对于坚持和加强党对思想政治工作的全面领导，提高思想政治工作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具有重要意义。

问：请介绍一下《条例》起草工作的总体考虑。

答：在起草《条例》过程中，注重把握以下几点：一是坚持正确方向。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根本遵循，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论述，把坚持和加强党对思想政治工作的全面领导作为主线贯穿全篇。二是坚持守正创新。深入总结党领导思想政治工作的历史经验特别是新时代思想政治工作的理论和实践经验，概括提炼反映实践新要求、体现新时代特点的有效做法，以党内法规的形式固定下来。三是坚持问题导向。分析把握思想政治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聚焦存在的突出问题，从制度层面补短板强弱项，提出针对性、操作性强的措施办法。四是坚持于法周延。以党章为根本依据，同党内法规、国家法律法规和重要规范性文件等相衔接。

问：请介绍一下《条例》的主要框架。

答：《条例》共14章58条，分为3个板块。第一板块为第一章至第三章，主要阐述制定《条例》的目的和思想政治工作的意义作用、总体要求、原则，明确思想政治工作的体制机制、工作职责、内容要求。第二板块为第四章至第十章，主要针对企业、农村、机关和事业单位、学校、社区、新兴领域、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作出规定。第三板块为第十一至第十四章，主要针对发挥群团组织的思想政治工作优势、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保障和监督作出规定，以及附则相关内容。

问：《条例》如何规定思想政治工作的地位作用 and 总体要求？

答：关于思想政治工作的地位作用，《条例》指出，思想政治工作是完成党的中心任务和历史使命动员组织党员、干部、群众所进行的思想教育、政治引领、道德培养、精神激励、文化涵育、心理疏导、关怀服务等实践活动，是坚持和贯彻党的政治路线、思想路线、组织路线、群众路线的重要

方式，是坚持党的领导、实现党的主张、巩固党的执政基础和群众基础的重要保证。

关于思想政治工作的指导思想，《条例》强调，思想政治工作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牢固树立人心是最大的政治的理念，把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巩固全党全国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作为根本任务，把推动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统一思想、凝聚共识、指导实践放在首位，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以调动一切积极因素为着力点，完善工作体系，夯实基层基础，创新方式方法，注重实际实效，促进全体人民紧紧团结在党的周围、凝聚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下，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提供坚强思想政治保证。

《条例》对思想政治工作遵循的原则作出明确规定，强调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人民立场、以人为本，坚持实事求是、守正创新，坚持全党动手、全面覆盖，坚持做在日常、落到基层。

思想政治工作是一切工作的生命线，是全党的工作。《条例》强调，全党必须深刻认识思想政治工作的极端重要性，将思想政治工作贯穿于党的全部工作之中，充分发挥思想政治工作的引领作用。各级党组织应当把思想政治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全体党员特别是领导干部应当养成做思想政治工作的习惯，不断提高思想政治工作能力，善于做深入细致的思想政治工作。

问：《条例》如何体现坚持和加强党对思想政治工作的全面领导？

答：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是做好思想政治工作的根本保证，也是制定《条例》的根本目的。《条例》通篇体现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的要求，在总则中，将其作为思想政治工作必须遵循的首要原则；在组织领导和职责中，强调党中央对思想政治工作实行集中统一领导，决定思想政治工作大政方针，决策部署思想政治工作的重大举措和重大事项，明确地方党委、党组（党委）的领导职责，明确党委宣传部、基层党组织的职责，明确党员和党员领导干部的责任；在企业、农村、机关和事业单位、学校、社区、新兴领域、网络思想政治工作等章节中，分别规定了各级党组织开展思想政治工作的任务要求和具体举措，等等。这些规定，必将有力保证把党的领导落实到思想政治工作全过程各方面。

问：《条例》如何体现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

答：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二十一世纪马克思主义，是中华文化和中国精神的时代精华。推动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是思想政治工作的首要任务。《条例》紧紧围绕这个首要任务，作出一系列明确规定。在指导思想中，强调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把推动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统一思想、凝聚共识、指导实践放在首位。在党员和党员领导干部责任中，明确要求党员带头学习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员领导干部系统掌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方法论和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在主要内容中，鲜明提出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

心铸魂。在基本方式中，明确规定理论学习教育要聚焦推进党的创新理论入脑入心。在企业思想政治工作中，强调推动党的创新理论进企业、进车间、进班组、进岗位、进头脑。在农村思想政治工作中，强调立足农村实际组织宣传党的创新理论。在机关和事业单位思想政治工作中，强调完善党的创新理论学习制度。在学校思想政治工作中，强调坚持思政课建设和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同步推进，构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核心内容的课程教材体系。在社区思想政治工作中，强调宣传普及党的创新理论。在新兴领域思想政治工作中，强调推动党的创新理论进新兴领域。在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强调加强党的创新理论网上宣传。在发挥群团组织的思想政治工作优势中，强调指导和推动群团组织加强党的创新理论学习宣传。这些规定，对于推动干部群众筑牢理想信念之基，增强在党的领导下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自觉性坚定性，必将发挥重要的指导作用。

问：《条例》对思想政治工作的内容和方式有哪些规定？

答：思想政治工作涵盖各个领域、各类群体，内容非常丰富、十分广泛。《条例》指出，思想政治工作是做人的工作，应当着眼引导人、感召人、凝聚人、塑造人，结合形势变化和实践发展不断丰富内容，并从9个方面明确了思想政治工作的主要内容：一是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开展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宣传教育；二是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弘扬以伟大建党精神为源头的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进文化、革命文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劳动精神、奋斗精神、奉献精神、创造精神、勤俭节约精神，推进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三是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宣传教育，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反对历史虚无主义；四是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弘扬社会主义先进文化、革命文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劳动精神、奋斗精神、奉献精神、创造精神、勤俭节约精神，推进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五是加强党章党规党纪宣传教育，开展社会主义法治宣传教育；六是开展形势政策教育和基本国情教育，加强国家安全和全民国防教育，增强忧患意识、发扬斗争精神；七是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深化马克思主义国家观、历史观、民族观、文化观、宗教观教育，强化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同教育，牢固树立休戚与共、荣辱与共、生死与共、命运与共的共同体理念，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八是加强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教育，加强无神论教育；九是培育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社会心态。

做好思想政治工作，方式方法很重要。《条例》强调，思想政治工作应当遵循规律，坚持继承优良传统和改进创新相结合，注重分众化、对象化、精准化，善于运用新技术新手段，提高针对性、实效性，增强亲和力、感染力。《条例》从理论学习、教育、舆论氛围营造、主流价值引领、文化浸润滋养、榜样示范感召、关怀服务引导等6个方面，明确了思想政治工作的基本方式。

问：《条例》对各领域思想政治工作有哪些任务要求？

答：《条例》适应社会群体发展变化，结合各领域的实际和特点，分别对相关思想政治工作的目标

任务作出规定。一是明确企业思想政治工作应当围绕团结凝聚职工群众、增强企业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注重同生产经营管理、人力资源开发、企业精神培育、企业文化建设等相结合，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激发劳动热情、创造潜能，推动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促进企业高质量发展。二是明确农村思想政治工作应当围绕提升农民群众精神风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充分发挥农村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坚持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推动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加强农村思想道德建设和公共文化服务，提高乡村社会文明程度，促进农民群众安居乐业、农村社会安定有序。三是明确机关思想政治工作应当坚持旗帜鲜明讲政治，同落实党和国家重要工作部署相结合，同机关业务工作相融合，教育引导机关工作人员锤炼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治品格，推动建设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机关。明确党委和政府直属事业单位等思想政治工作应当结合单位属性、行业特点、职能职责、人员构成等实际情况，参照机关思想政治工作有关规定执行。四是明确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应当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紧扣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融入思想道德教育、文化知识教育、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贯穿基础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各领域，体现到学科体系、教学体系、教材体系、管理体系建设各方面，推进大中小学思想政治教育一体化建设，推动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五是明确社区思想政治工作应当结合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充分发挥社区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宣传普及党的创新理论、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强化对社区各类组织的政治引领和对社区群众的教育引导，凝聚思想共识，协调利益关系，化解矛盾纠纷，增进邻里团结，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六是明确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等新兴领域思想政治工作，应当着眼增强党在新兴领域的号召力凝聚力影响力，结合新兴领域党的建设和群团工作，构建条块结合、上下联动、有效协同的工作机制，扩大覆盖，精准施策，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和凝聚服务作用，促进新兴领域健康发展。七是明确非公有制党委（党组）应当把做好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作为创新和改进党的领导方式和执政方式、提高群众工作能力的重要方面，坚持正能量是总要求、管得住是硬道理、用得好是真本事，走好网上群众路线，运用互联网组织群众、宣传群众、引导群众、服务群众，推动构建网上网下同心圆。

问：《条例》对发挥群团组织的思想政治工作优势作了哪些规定？

答：群团组织是党联系人民群众的桥梁和纽带，在思想政治工作中具有特殊重要的作用。《条例》专门对发挥群团组织的思想政治工作优势单列一章，强调各级党委应当推动群团组织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将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所开展的全部工作和各种活动，把所联系群众最广泛最紧密地团结在党的周围，同时作出了具体规定。一是指导和推动群团组织加强党的创新理论学习宣传，深化理想信念教育，组织主题鲜明、内涵丰富的宣传教育活动，促进提高所联系群众思想觉悟、道德水平、文明素养。二是推动群团组织在服务中加强对所联系群众的团结引领，及时了解 and 反映所联系群众的思想状况、愿望和诉求，维护所联系群众的合法权益。三是建立健全

群团组织开展思想政治工作的制度机制，引导和支持群团组织创新思想政治工作方式方法，为群团组织开展思想政治工作创造有利条件、提供必要保障。

问：《条例》对加强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有哪些要求？

答：队伍建设是做好思想政治工作的基础支撑。《条例》强调，各级党委（党组）应当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原则，适应新时代思想政治工作形势任务要求，打造政治坚定、业务精通、作风过硬、数量充足、结构合理的高素质思想政治工作队伍；配齐建强以党务干部和宣传干部、学校思政课教师和辅导员、班主任、机关企事业单位政工干部和群团干部、城乡社区工作者等为主体的思想政治工作骨干队伍，充实优化以党员干部、学校教师、英雄模范、公众人物、调解员、讲解员以及各行各业代表人士为主体的兼职工作队伍，发展壮大雷锋志愿服务队伍；抓好思想政治工作队伍的培养、管理、使用，完善考核评价、激励保障、监督管理机制，建立健全常态化规范化教育培训体系。同时，《条例》对发挥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等积极作用作出了规定，强调鼓励和支持其面向广大成员和所联系群众开展思想政治工作。

问：《条例》在保障和监督方面主要提出了哪些要求？

答：《条例》从政策经费、阵地载体、调查评估和理论回答、表彰奖励、监督检查、责任追究等6个方面，对各级党委（党组）完善相关保障监督措施提出了明确要求。一是制定完善支持思想政治工作的配套政策，建立健全稳定持续的思想政治工作经费保障机制。二是建好用好各级各类思想政治教育阵地、平台和载体，推动思想政治工作资源向基层延伸和倾斜。三是加强思想政治工作调查研究，定期开展思想政治工作情况综合评估，结合实际设立思想政治工作基层联系点，推动思想政治工作相关学科建设，加强思想政治理论研究机构和中智库建设。四是对思想政治工作情况突出的集体和个人，应当按照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奖励。五是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将思想政治工作开展情况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纳入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目标管理，在巡视巡察工作中加强对思想政治工作开展情况的监督。六是对党委（党组）领导班子、领导干部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职责，造成不良影响或者严重后果的，依规依纪追究责任。

问：如何抓好《条例》的贯彻落实？

答：法规制度的生命力在于执行。党中央印发《条例》的通知强调，各级党委（党组）要认真抓好《条例》的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加强对思想政治工作开展情况的督促检查，确保《条例》各项规定落到实处。具体来说，需要抓好以下五个方面：一是加强学习宣传。紧密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关于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论述，把《条例》纳入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纳入各级党校（行政学院）、干部学院等的培训内容，运用各类媒体和平台广泛宣传解读，推动各级党组织、广大党员干部准确把握《条例》的基本精神、基本内容、基本要求。二是细化工作措施。结合实际研究贯彻落实的具体举措，建立健全思想政治工作领域的督促机制，推动《条例》落地见效。三是加强督促指导。抓好《条例》贯彻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注意总结和推广先进经验，及时发现和解决工作中的问题，推动思想政治工作不断开创新局面。

新华社北京9月28日电

第十五届河北省沿海经济崛起带高层次人才交流大会成功举办

（上接第一版）经过前期点对点会上深

人对接，促成15个项目现场签约。着眼于增强人才交流对接的实效性，在组织开展京津冀高层次人才交流洽谈会的同时，推出了精英人才竞聘会、网上直播带岗活动、环渤海人才网招聘大会等，近千家企业参加线上线下对接交流，

提供岗位需求2.5万个。

大会当天，共吸引了中国地质大学、东北大学、太原理工大学等重点高校6000余名研究生、紧缺专业本科生、技能人才、经营管理人才、海外高层次人才线上线下洽谈交流，2564名各类人才与用人单位达成引进意向，其中博士9名、硕

士238名，涵盖了河北沿海地区和唐山市急需的智能装备制造、化工、材料科学与

工程、轨道交通信号、人工智能等专业领域。

下一步，省市两级将对企业、专家、人才及项目持续跟进，搞好针对性服务，进一步扩大大会成果。同时，以这次大会为

契机，继续深入落实“人才强省”战略和唐山市凤凰英才政策，在人才政策优化、人才平台建设、人才活动开展、人才服务提升等方面不断加大工作力度，为加快“三个努力建成”“三个走在前列”步伐，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河北篇章提供人才智力支撑。

广告

拍卖公告

我公司依法接受委托，定于2025年10月10日9时30分在中拍平台（<https://paimai.cai123.org.cn/>）公开整体打包拍卖遵化市马路岭侯家寨大屯村段河道清淤弃砂约10673.7立方米（折合约19212.66吨），即日起现场展示标的，有意竞买者在中拍平台阅读并认可拍卖规则与须知后，于2025年10月9日18时前转账竞买保证金及报名费（转账时备注竞买人姓名和电话，以实际到账为准）并在中拍平台进行网络报名。

联系电话：0315-6070100 6936386 13722512870
唐山远通拍卖有限公司 2025年9月29日

断交公告

唐山市热力集团有限公司因进行热力管道修缮改造，需对下列道路进行全幅断交：1.国防道（增胜路—窑柱路）段需进行老旧供热设施工程施工，需占用国防道部分机动车道。施工期：2025年9月30日至2025年10月13日。因施工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唐山市热力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9月24日

断交公告

2025年市中心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项目（卫国路新华联西门外）需对卫国路新华联西门外雨水管道及检查井进行更换。施工工期为2025年10月1日至2025年10月8日。施工期间机动车道全幅断交，西侧非机动车道与东侧便道正常通行，机动车辆可绕行新湖路或学院路。施工期间给您带来不便敬请谅解！感谢大家支持！

唐山市市政工程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2025年9月26日

拍卖公告

我公司接受委托，定于2025年10月15日9时30分在中拍平台拍卖2辆旧机动车（标的详情请登录中拍平台查阅），标的位于滦州市燕山北路58号。2025年10月13日至10月14日展示标的。

竞买人在中拍平台阅读并认可拍卖规则与须知后，于2025年10月14日16时前在中拍平台进行网络报名，并向我公司单位账户转账竞买保证金。

联系人：王女士 15369591676
唐山市金德拍卖有限公司 2025年9月29日

公告

开滦唐家庄医院现有以下长期存放遗体至今无人认领，如有知情者请与开滦唐家庄医院联系，电话：3059816、3059926。

1. 无名尸，女，2015年左右，赵各庄西梁地烧死，由赵各庄大马路派出所送过来，存尸至开滦唐家庄医院。
2. 无名尸，男，2008年左右，河南刷房人员，在开滦唐家庄医院北骑摩托车出车祸，当时摔亡。存尸至开滦唐家庄医院。
3. 无名尸，男，2006年左右，王庄子山上死亡的，死亡原因不清楚。民政局送过来，存尸至开滦唐家庄医院。
4. 无名尸，男，2015年左右，在赵各庄的北山上死亡，死亡原因不清。赵各庄大马路派出所送过来，存尸至开滦唐家庄医院。
5. 无名尸，女，于2017年，性别不清楚，2015年左右，具体死因不清，民政局送过来，存尸至开滦唐家庄医院。
6. 无名尸，男，2015年左右，遵化二矿拉煤车触电死亡，存尸至开滦唐家庄医院。
7. 无名尸，男，2015年，民政局送过来，存尸至唐家庄医院。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唐家庄医院
2025年8月29日

唐山市妇幼保健院公告

唐山市妇幼保健院现有如下尸体无人认领，如有知情者请与唐山市妇幼保健院联系：

1. 李亚楠之子，男，于2014年12月5日因病在唐山市妇幼保健院死亡。
2. 何静思之子，男，于2016年12月9日因病在唐山市妇幼保健院死亡。
3. 王小云之子，男，于2017年12月12日因病在唐山市妇幼保健院死亡。
4. 乔奕，性别不详，死亡年龄不详，死亡日期不详，于2014年5月由公安移送至我院太平间。
5. 乔奕，性别不详，死亡年龄不详，死亡日期不详，于2014年8月由公安移送至我院太平间。
6. 乔奕，性别不详，死亡年龄不详，死亡日期不详，于2020年2月6日由公安移送至我院太平间。

请家属在本公告登报之日起30日内与唐山市妇幼保健院联系，逾期我院将协同唐山市公安局路南分局按照《唐山市无人认领遗体管理办法（试行）》，将尸体运至殡仪馆进行火化。

联系电话：0315-2721812
唐山市妇幼保健院 2025年9月5日

关于注销安恒锦沐学府（三期）项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附图附件的公告

安恒锦沐学府（三期）位于唐山市丰南城区银杏街与银惠路交叉口东南角。我局于2021年8月20日核发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130207202100047号）及附图附件。

因建设单位申请，我局将按照相关规定，办理该项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附图附件的注销手续，现予公示，公示期十日。对该注销事项，申请人、利害关系人享有陈述、申辩和要求听证的权利，公示期内可向本机关系陈述意见或提出听证申请；逾期未进行陈述、申辩或未提出听证申请的，视为放弃上述权利，本机关将在公示期满后依法办理注销手续。

联系电话：0315-5096870
唐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丰南区分局 2025年9月28日

公告

唐山职业技术学院附属医院（原唐山市协和医院）有以下尸体至今无人认领，如有知情者请与唐山职业技术学院附属医院联系。

1. 高伟，男，于2014年4月21日因打架至重伤，抢救无效死亡。
2. 冀金明，男，于2014年4月21日因打架至重伤，抢救无效死亡。
3. 白俊青，男，于2020年8月10日在该院因病死亡。
4. 刘付瑜，男，于2023年10月18日被送至该院抢救无效死亡。
5. 汪成山，男，于2021年11月因外伤送至该院抢救无效死亡。
6. 刘长合，男，于2025年8月3日在该院因病死亡。
7. 冉成祥，男，于2020年1月12日在该院抢救无效死亡。
8. 李淑玲，女，于2002年2月8日在该院抢救无效死亡。
9. 张国富，男，于2012年7月16日因重度颅脑损伤死亡。
10. 仝宇刚，女，于2013年在该院抢救无效死亡。
11. 无名弃婴，于2012年路北院区果园乡派出所出警后送至该院太平间。
12. 无名氏，男，于2015年9月9日上午吊亡，由光明里派出所出警后送至该院太平间。
13. 无名氏，男，于2013年送至该院抢救无效死亡。
14. 无名氏，男，于1999年送至该院抢救无效死亡。
15. 无名氏，男，于2011年送至该院抢救无效死亡。
16. 无名氏，男，于2009年送至该院抢救无效死亡。
17. 无名氏，男，于2016年9月8日送至该院抢救无效死亡。
18. 无名氏，男，于2013年送至该院抢救无效死亡。
19. 无名氏，男，于2013年送至该院抢救无效死亡。

请家属在本公告登报之日起30日内与唐山职业技术学院附属医院联系，电话：0315-3406490、13231555156，逾期我院将协同路南区分局按照民政部门政策，将遗体运至殡仪馆进行火化。

唐山职业技术学院附属医院

公告

开滦总医院林西医院现有以下长期存放遗体，至今无人认领，如有知情者请与开滦总医院林西医院联系，电话：3057104、3057096。

1. 无名尸，男，儿童，2001年4月因输液打针对于北范诊所，由古冶区卫生局送来，存尸至开滦总医院林西医院；2. 无名尸，男，2008年2月左右个体小煤窑死亡，公安局尸检存尸至开滦总医院林西医院；3. 无名尸，男，2008年5月左右公安局通知遗体由古冶区医院转入开滦总医院林西医院存尸；4. 无名尸，女，2008年6月左右因交通事故，死于古冶区南外环小寨路口，由交警队移送至开滦总医院林西医院存尸；5. 无名尸，男，2008年7月左右因交通事故，死于肇家店驾校门前，由交警队移送至开滦总医院林西医院存尸；6. 无名尸，男，2009年3月左右因交通事故，死于古冶区救泥庄路口，由交警队移送至开滦总医院林西医院存尸；7. 无名尸，男，2009年7月左右死于古冶西街高老庄，公安局移送存尸至开滦总医院林西医院；8. 无名尸，男，2010年1月左右死于古冶区林西煤矿大院内口，死因不详，公安局移送存尸至开滦总医院林西医院；9. 无名尸，女，2024年3月14日死于古冶区28中西新楼905楼，公安局移送存尸至开滦总医院林西医院；10. 无名尸，男，2024年9月7日死于吕家坨东工房中，公安局已取样，存尸至开滦总医院林西医院。

开滦总医院林西医院 2025年9月25日